

#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 关于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要求，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花旗”或“保荐机构”）作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汇得科技”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保荐机构，对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8]996《关于核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6,666,667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9.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22,666,673.20元。扣除发行费用43,756,718.87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78,909,954.33元。

以上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信会师报字[2018]第ZA15561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

####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和存放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经营需要，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使用募集资金时，按照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履行资金使用审批，以保证专款专用。

2018年8月，汇得科技、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东方花旗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汇得科技、东方花旗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未使用的募集资余额415,470,659.05元，其中银行活期账户余额96,396,295.73元，银行通知存款余额219,074,363.32元，银行理财产品余额100,000,000.00元，。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存储情况包括活期账户余额96,396,295.73元，通知存款余额219,074,363.32元，具体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元）	账户类别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03858940040069508	161,295.97	募集资金专户
		03858940040069508-1	77,548,375.82	通知存款
		03858940040069508-2	121,525,987.50	通知存款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440375867971	57,742,890.46	募集资金专户
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18230188000168222	29,202,812.25	募集资金专户
		18230181000386781	10,000,000.00	通知存款
		18230181000386602	10,000,000.00	通知存款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金山支行	03858940040069524	732,791.82	募集资金专户
福建汇得新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	441675900853	8,556,505.23	募集资金专户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年末余额（元）	账户类别
限公司	山支行			
合计			315,470,659.05	

### 三、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18 年度，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具体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公司已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进行了投入。根据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700 号），自 2017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4,626.07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汇得科技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626.07 万元。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本次置换系在与保荐机构和各募集资金专户存放银行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后实施。

####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 （四）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五)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 30,000 万元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 12 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尚未赎回的银行理财情况如下：

银行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认购金额 (万元)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金山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18 年 10 月 9 日	2019 年 4 月 10 日	4%	10,000.00
合计					<b>10,000.00</b>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规模为 25,000.00 万元，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 10,000.00 万元尚未赎回，累计获取投资收益金额（扣税后）174.39 万元。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九)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 **六、会计师对 2018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汇得科技董事会编制的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认为“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度《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证监会公告[2012]44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2018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东方花旗通过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人员交谈，查询了募集资金专户，审阅了募集资金专户的银行对账单，查阅了内部审计报告、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立信会计师《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以及各项业务和管理规章制度，从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募集资金的用途、募集资金的信息披露情况等方面对其募集资金制度的完整性、合理性及有效性进行了核查。

保荐机构东方花旗认为：2018年度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格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制度，有效地执行了《募集资金专户储存三方监管协议》，已披露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违反《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情况。

附件一：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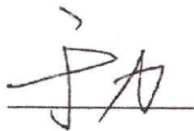
募集资金总额				47,891.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9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95.3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年产 18 万吨聚氨酯树脂及其改性体项目		41,500.00	41,500.00	未作分期承诺	5,071.53	5,071.53			尚未达到			否
技术研发中心		3,195.50	3,195.50	未作分期承诺	1,386.77	1,386.77			尚未达到			否
智能化改造项目		3,195.50	3,195.50	未作分期承诺	137.00	137.00			尚未达到			否
合计		47,891.00	47,891.00		6,595.30	6,595.30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及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5700 号），自 2017 年 4 月 2 日起至 2018 年 8 月 2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4,626.07 万元。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上市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人民币 4,626.07 万元。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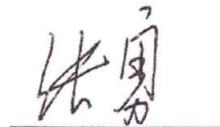
	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报告期内，公司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集资金项目支出的金额为4,626.07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18年8月30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不超过人民币30,000万元内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购买低风险保本型的银行结构性存款或银行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起12个月内，在不超过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监事会、独立董事均已发表同意意见。截至2018年12月31日，公司已累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结构性存款规模为25,000.00万元，至2018年12月31日购买的银行结构性存款10,000.00万元尚未赎回，累计获取投资收益金额（扣税后）174.39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本年度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本页无正文，为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关于上海汇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于 力

  
张 勇

东方花旗证券有限公司

2019年4月18日

